

证券代码：871623

证券简称：中设智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情况

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的规定。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4.70 万元。	2076.1176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64.70 万元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大写：人民币壹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76.1176 万元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大写：人民币壹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设立时股份总数为 1764.70 万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 2076.1176 万股。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不会产生不良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决议》

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